

#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并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（二）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董事胡锦涛生、沈伟艺、徐钢、胡吉明、毛美英，章晓科以通讯方式参加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健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司太立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改，并安排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备案、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31日